转债代码:118035　公司代码:688103　公司简称:国力电子
转债简称:国力转债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国力电子	688103	国力股份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雪梅	李萌
电话	0512-36915759	0512-36915759
办公地址	昆山开发区西湖路28号	昆山开发区西湖路28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glvac.cn	securities@glvac.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77,237,135.98	2,678,700,307.23	-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2,840,088.57	1,142,381,681.88	0.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07,041,603.86	569,196,920.92	24.22
利润总额	32,515,022.02	41,473,810.73	-2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05,725.66	35,733,577.74	-1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664,644.38	30,024,406.02	-1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6,826.58	-12,615,105.2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3.09	减少0.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7	-1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7	-10.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04	7.88	减少0.84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78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尹剑平	境内自然人	27.79	26,485,120			无 0
昆山国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09	5,800,00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多维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7	3,405,094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6	2,726,681			无 0
安文娟	境内自然人	2.43	2,315,901			无 0
彭贺庆	境内自然人	2.18	2,078,907			无 0
唐武盛	境内自然人	1.99	1,892,30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1	1,626,037			无 0
祖国强	境内自然人	1.48	1,413,000			无 0
黄浩	境内自然人	1.33	1,264,75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尹剑平直接持有公司26,485,120股股份,通过昆山国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784,000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29,269,120股股份。 2.股东尹剑平、黄浩为昆山国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2
转债代码:118035　转债简称:国力转债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6年半年度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6年半年度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总额为1,297.82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297.82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4.64
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3.18
	合计	-1,297.82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2026年半年度,依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测算表明其中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按规定计提减值损失。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迁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2026年半年度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444.64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共计797.79万元。

2.对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公司金融工具有关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2026年半年度,根据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确认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本次需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55.39万元。

经测试,2026年半年度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853.18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共计提减值准备1,297.82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297.82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四、其他说明

本次2026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3
转债代码:118035　转债简称:国力转债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时间执行变更后的相关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1
转债代码:118035　转债简称:国力转债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65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48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截止2023年6月16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3,025,471.6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6,974,528.3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15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628.92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28.92万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7,140.0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7,768.97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28,928.48万元,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908.26万元,募集资金2026年6月30日余额合计为30,836.7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836.75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28,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6月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10477310701,512913512010901,512913508610501);2024年6月12日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91680666013000481887);2025年9月4日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2910477310008)。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6年6月3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2910477310701	1,549.2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391680666013000481887	283.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2910477310008	430.4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2913512010901	280.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2913508610501	292.94
合计	-	2,836.75

注:上述表格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募投项目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7,768.97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6年上半年,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是否赎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6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10,000.00	2026/4/27	2026/8/3	保本浮动型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6/4/23	2026/5/25	保本浮动型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6/4/23	2026/5/25	保本浮动型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18,000.00	2026/5/28	2026/6/29	保本浮动型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6/5/28	2026/6/29	保本浮动型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17,000.00	2026/6/30	2026/7/30	保本浮动型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6/6/30	2026/7/30	保本浮动型	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鉴于“新能源用直流接触器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国力源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6,697.45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国力源通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自借款实际发生之日起5年,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自动续期,也可提前偿还。借款利率为借款实际发放日前一个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鉴于“风光储及柔直输配电用交流接触器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昆山瑞普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普电气”),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用于实施该项目,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万元对瑞普电气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瑞普电气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拟使用不超过16,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瑞普电气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自借款实际发生之日起5年,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自动续期,也可提前偿还。借款利率为借款实际发放日前一个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2026年1-6月,国力源通“新能源用直流接触器扩建项目”借款1,550.00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国力源通剩余12,700.00万元借款未归还。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风光储及柔直输配电用交流接触器生产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由20,000.00万元调整至5,750.00万元,调减的14,25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电子真空器件及集成系统智能制造扩建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8日披露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项目变更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1: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6,697.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10.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25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68.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5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用直流接触器扩建项目	—	28,000.00	26,697.45	26,697.45	1,400.92	12,421.90	-14,275.55	46.53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风光储及柔直输配电用交流接触器生产项目	已变更	20,000.00	5,750.00	5,750.00	185.46	2,775.40	-2,974.60	48.27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电子真空器件及集成系统智能制造扩建项目	已变更	—	14,250.00	14,250.00	1,824.13	2,571.67	-11,678.33	18.05	2027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8,000.00	46,697.45	46,697.45	3,410.50	17,768.97	-28,928.48	38.0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上表及附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风光储及柔直输配电用交流接触器生产项目	风光储及柔直输配电用交流接触器生产项目	5,750.00	5,750.00	185.46	2,775.40	48.27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电子真空器件及集成系统智能制造扩建项目	风光储及柔直输配电用交流接触器生产项目	14,250.00	14,250.00	1,824.13	2,571.67	18.05	2027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000.00	20,000.00	2,009.59	5,347.07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详见“四、(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注1:上表及附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4
转债代码:118035　转债简称:国力转债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终止股权激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力电子”)于2025年8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昆山国力源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力源通”)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实施股权激励,注册资本拟由9,474.1864万元增加至10,974.1864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员工持股平台昆山市源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昆山源宇”)认缴,国力源通股东国力电子及上海良泉投资有限公司放弃对国力源通本次股权激励增发股权的优先认购权。

国力源通部分高管、核心技术人员、骨干员工通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2025年8月25日卸任)李清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昆山源宇参与本次股权激励。其中,李清华通过昆山源宇间接参与本次激励,获授予44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认缴金额440万元;公司董事黄浩近亲属黄郑琪通过昆山源宇间接参与本次激励,获授予5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认缴金额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鉴于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公司层面的股权激励方案中的激励对象与国力源通此前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实施的股权激励中的激励对象(以下简称“全体激励对象”)有部分重叠,且国力源通增资扩股激励方案中已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经全体激励对象共同协商,决定终止国力源通的股权激励方案,并由国力源通以全体激励对象原出资额合计人民币1,500.00万元为对价,收购全体激励对象持有的国力源通13.6684%股份。

本次股份收购完成后,国力源通将同步办理该部分股份的减资注销手续,使注册资本恢复至增资扩股前的水平。具体的回购及减资方式最终以相关部门许可的方式为准。回购及减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国力源通的股权比例将恢复至96.4286%,国力源通的股权结构更加清晰稳定,有利于后续经营管理及资本运作的顺利推进。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公司A股代码:600841　公司A股简称:动力新科
公司B股代码:900920　公司B股简称:动力B股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新科	600841	上柴股份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B股	900920	上柴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宏彬	张江
电话	(021)60652207	(021)60652207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电子信箱	smartdsb@smat.com	smartdsb@smat.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517,914,008.85	10,750,966,523.78	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56,605,537.39	6,381,183,159.07	1.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04,566,548.79	2,828,618,317.49	13.29
利润总额	96,091,258.94	-279,666,583.2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497,758.76	-300,730,037.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149,528.25	-431,176,478.2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824,914.12	-214,895,632.4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8.74	增加9.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2,6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86	539,332,896	0	无	0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2.67	175,782,178	0	无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	0.84	11,601,835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63	8,439,190	0	未知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其他	0.44	6,129,418	0	未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集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5,000,000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事件驱动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4,787,300	0	未知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3	4,595,082	0	未知	
洪长春	其他	0.32	4,500,000	0	未知	
盛伟	其他	0.32	4,498,9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9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9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深入推进产品技术研发,努力提升运营效率,扎实推进降本增效等工作,发动机业务保持快速增长,上半年实现发动机销售11.05万台,同比增长28.13%;实现营业收入32.05亿元,同比增长13.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949.78万元(上年同期为-30,073.00万元),同比扭亏为盈,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怀景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41 900920　证券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28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通过查验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汽财务公司”或“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审阅上汽财务公司相关财务报表,对上汽财务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如下:

一、上汽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汽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汽财务公司、公司)设立于1994年4月,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监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53.80亿元,为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全资子公司。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38H23100000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132268960

注册资本:人民币153.80亿元

法定代表人:贾健旭

注册地址及邮政编码: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华京路8号三层317室　200131

业务范围包括:(1)吸收成员单位存款;(2)办理成员单位贷款;(3)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4)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5)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6)从事同业拆借;(7)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8)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9)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10)从事套期保值类衍生产品交易;(1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上汽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亿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3.80	100

二、上汽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法人治理结构

上汽财务公司股东、董事会履行各自职责:

公司不设股东会,由股东行使下列职权:任命和委免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对其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批准董事会的报告;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定;制定或批准公司章程和章程修改方案;批准董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权作出决定;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定;对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和重大事项进行抽查检查;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决定的其他事项。(公司法)及本条规定的股东职权不得授予董事会、其他机构或者个人行使。对前款所列事项涉及金融监管机构审批的,须在其批准后方可进行。

公司设董事会,实行集体审议、独立表决、个人负责的决策制度。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董事五人,由上